

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QBJ2022006

采购人：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联 系 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538838

招标代理：浙江纪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联 系 人：张晓燕

联系电话：13326072348

日 期：2022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1
第五章	合同格式（仅参考）.....	2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受采购人委托，现就 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QBJ2022006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内容及数量

序号	项目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预算价（元）	监测布点	备注
1	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	419040	中标后监测点由采购人提供	
服务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委托检测模式：为基本掌握台州湾新区辖区内重要水域水质情况，依据相关文件要求，引进社会检测机构参与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工作。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特定资质：检验机构必须获得国家或省级质监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证书，资质认定的监测项目覆盖所有的监测项目。（需提供详细附表）。

六、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网上下载-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

七、招标答疑会

无。

八、投标截止及时间和地点：

1. 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开标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tzwztb.com/>）进行在线提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保证金（购买电子保函）后方可上传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因需购买电子保函缴纳保证金后才能上传电子标书，建议投标人在电子保函购买截止时间前上传标书，否则由此可能造成的无法上传标书后果自行承担）。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相同。（投标人代表一律不参加现场开标，开标过程中投标人、招标人可通过在线直播参与监督开标过程。直播网络地址：www.tzwzbtb.com/live/。

十、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8000 元。

2. 担保形式：为响应国家政策，为企业减压，本工程采用工程电子保函缴纳（须为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站注册的本单位银行基本账户汇出）

3. 工程电子保函：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中线上购买的电子保函，其他线下及未与本系统对接开具的保函会导致无法匹配上传交易系统。（投标人保证金缴纳采用工程电子保函方式，应在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进入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站登陆投标人账号，通过电子保函系统购买并获得电子保函。投标电子保函针对具体项目标段的要求“一标段一保函”，每个标段对应相应的订单号，汇款时备注订单号，保费需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转出，否则由此造成的废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4. 若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以联合体身份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购买并提交工程电子保函。

5. 购买工程电子保函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22 日下午 16 点前。

十一、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2、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十二、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三、相关注意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3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及“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十四、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

项目联系人：张晓燕

联系电话：18758684277

地址：台州市路桥花鸟巷 79 号

（二）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人地址：台州市甲南大道东段 9 号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538838

浙江纪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5 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为基本掌握台州湾新区重要水域水质情况，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拟引入社会检测机构参与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工作。

二、项目要求

1. 河道水质监测

1.1 监测范围

台州湾新区辖区范围内所有水体。

1.2 监测内容

1.2.1 监测点位及位置：对台州湾新区重点河道、月湖、入海排口、湿地公园以及地下水监测点设置固定监测点位。

1.2.2 监测项目：进行常规透明度、溶氧、pH、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COD)、BOD 指标监测；同时对重点河道、月湖、入海排口、湿地公园等项目点位进行透明度、溶氧、pH、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COD)、BOD 指标监测，对地下水的检测应根据浙水资【2021】40 号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采样和检测。项目监测指标可依据实际情况进行实际调整。

1.2.3 监测频次：重点河道和月湖每个点位一个月检测 1 次，湿地公园点位检测一年不少于 100 次，地下水监测一年一次。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设置随机监测点位；项目监测频次和指标可依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2. 测试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海洋监测规范 第 4 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2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海洋监测规范 第 4 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海洋监测规范 第 4 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5-200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37-2009

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流动注射-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1-2013
		水质 磷酸盐和总磷的测定 连续流动-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0-2013
		海洋监测规范第 4 部分:海水分析 GB 17378.4-2007
		水质. 通过连续流量分析测定总氰化物和游离氰化物含量 ISO 14403-2002
5	BOD5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6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 HJ 636-2012
7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8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碘量法 GB/T 7489-1987
		*便携式溶解氧仪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9	叶绿素 a	叶绿素 a 的测定《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10	全盐量	水质全盐量的测定 HJ/T51-1999 重量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11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12	地下水检测	地下水检测应根据浙水资【2021】40 号文件(如有更新, 以最新文件为准)的相关要求进行采样和检测。

地表水各项指标的检出限至少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一级标准限值。

3. 监测资质

要求检验机构必须获得国家或省级质监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实验室资质认定》(CMA)证书, 资质认定的监测项目覆盖所投包组的监测项目。

4. 质控要求

为保证实验室所提供数据的准确、真实、可靠, 同时保证检测结果的公平、公正, 实验室需按照 4.1 采样质控要求、5.1 实验室质控要求执行, 并接受招标人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质控监督, 未达到相关要求的进行责任追究。

4.1 采样质控要求

4.1.1 采样容器材质要求: 采样容器严格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范》附表 1 的相关要求执行, 为保证统一编号的实施效果, 不同分包方间同个项目所用的采样瓶型号、规格应一致。

4.1.2 样品保存要求: 水样的保存严格参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范》附表 1 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4.1.3 采样方法：采样点位位置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采集采样点位处表层水的瞬时样。

4.1.4 质控样的采集：采集所需水样的同时需采集各个项目的全程序空白样和每个项目不少于 5% 的现场平行样，不足 20 个样品的至少加采 1 个平行样。

4.1.5 未尽事宜，严格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494-2009、《水质采样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 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4.2 采样时间要求：接到采购人通知时间起，2 个小时内完成采样。

4.3 实验室质控要求

4.3.1 校准曲线：应在每次分析样品的同时，同步制作校准曲线。工作确实有困难时，对校准曲线斜率较为稳定的分析方法，至少在分析样品的同时，测定两个适当浓度（高、低浓度）及空白两份，分别取均值，减去空白均值后，与原校准曲线的相同浓度点校核，相对偏差小于 5%，原曲线可用。否则，应重新制作校准曲线。校准曲线回归方程的相关系数、截距和斜率应符合方法中规定的要求。校准曲线只能在其线性范围内使用，在使用中不得在两端随意外推。

4.3.2 实验室空白：每个批次、每个项目都应做现场空白和实验室空白。两种结果之间应无明显差异，如现场空白明显高于实验室空白，表明采样过程中可能有意外玷污，在查清原因后方能做出本次采样是否有效以及分析数据能否接受的决定。

4.3.3 精密度控制：每批样品随机抽取 10% 的实验室平行样，平行双样的偏差需在《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附表 2 所规定的允许偏差内。

4.3.4 准确度控制：实验室内部自身对每批样品设置 1-2 个质控样，测定结果准确度合格率必须达到 100%。

4.3.5 分析时间要求：所有样品必须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的相关要求在有效期限内完成分析，原则上不超过两天。

5. 责任追究

采购人对水样的检测数据存在疑问时，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 24 小时内对该批次样品进行重新检测，若重新检测结果还未满足要求，中标供应商需在 24 小时内重新到现场采样检测，重新采样检测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供应商存在数据造假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中标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6. 报告提交要求

中标供应商需在样品有效期内对样品进行分析，并在采样全部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报告，并向采购人报送检测报告书面文本及电子文本。

三、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支付的方式和时间：工程量按实结算，每半年支付一次。（服务期内，项目总的监测费用不得超过 28 万元。项目总的监测费用超过 28 万元的，按照 28 万元结算。）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
2	采购内容及数量：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3	▲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4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结算率报价，结算率不得高于 70%，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6000 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5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8000 元（采用工程电子保函形式），应按《招标采购公告》第十一条规定交纳。
6	现场踏勘：投标人须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现场踏勘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等技术性资料比对现场实际参数，如有问题，由投标人发起书面质疑，如无质疑，即认为满足安装条件，由投标人承担相应风险。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自招标文件发布在交易场所（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3 日内，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平台（ http://gcjs.tzwztb.com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出。招标人的答复将发布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平台（ http://gcjs.tzwztb.com/ ）。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u>见招标公告；</u>
9	开标时间及地点： <u>见招标公告；</u>
10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
12	实质性条款：带▲是实质性条款，投标人不得负偏离，否则为无效标。
13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4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无

15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1) 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gcjs.tzwztb.com/）； 2) 须先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项目招标文件，后在“我的待办”，选择投标项目，点击“上传标书（后缀名.已加密投标文件）”并保存。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保证金（购买电子保函）后方可上传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因需购买电子保函缴纳保证金后才能上传电子标书，建议投标人在电子保函购买截止时间前上传标书，否则由此可能造成的无法上传标书后果自行承担）。
16	本工程为电子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中注明盖章的，均应按要求使用CA锁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17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人。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费用

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6000 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自招标文件发布在交易场所（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3 日内，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平台（<http://gcjs.tzwztb.com>）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出。招标人的答复将发布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平台（<http://gcjs.tzwztb.com/>）。如在该时间后提出问题需要澄清的，招标人不作答复。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只能供投标人参考，对招标人无任何约束力。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

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两部份组成。投标人编制完成后导入台州湾投标工具 4.5.0.2 版本对应的节点当中最后生成生成后缀名. 已加密投标文件。

1、资信技术文件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 （2）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3）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扫描件
- （4）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 （5）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附件）；
- （6）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7）按照评标办法-评标标准打分表中评审内容要求自行编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8）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须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2、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本工程的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投标工具安装程序（台州湾投标工具 4.5.0.2 版本）编制，下载地址及”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平台操作手册--投标单位”见 <http://www.tzwztb.com/> 中的投标工具下载以及资料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无效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指导。

投标工具开发商：台州博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蔡永正，13454667697；王明月，13757680207

（二）采购项目评分索引表(该表格仅为方便评标之用，不涉及无效标条款，表格放置在资信技术文件目录的前页，以方便评委进行评审，格式见第四章)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

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总报价是为完成本项目的费用，包括税金、差旅费、食宿费、代理服务费、各项支出杂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有关的一切费用和价款。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中标人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有效期。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被退回。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内容。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保证金形式：电子保函。

3. 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退还。

4. 保证金不计息。

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使用（台州湾投标工具 4.5.0.2 版本）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盖章，投标人应写全称。

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八）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本工程采用电子投标，无需纸质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系统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送达。

3.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撤回投标文件后需重新登录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重新编制好后重新生成、重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投标人已现场签到但未解密的，等同于撤回。

（九）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未提供投标函或者投标函格式不符合要求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3）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4）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投标有效期、服务时间等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完成解密

(9) 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属无效标情形的。

2.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3)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3.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

投标人代表一律不参加现场开标，开标过程投标人将进行远程签到和解密，投标人、招标人可通过在线直播参与监督开标过程。直播网络地址：插入 CA 锁并登录交易系统—业务办理—开评标—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介绍参加开标会的相关人员。

2、投标人进行在线解密（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

3、采购人依法对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商务与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4、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审完成后，主持人宣告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以及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情况。

5、开启各投标人报价文件。

6、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解密后可点击【查看开标记录】查看项目开标记录，并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确认（投标人未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标结束后，主持人公布投标报价得分、综合得分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

8、开标会议结束。

9、其他注意事项：

1)、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以下简称：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插入 CA 锁并登录交易系统—业务办理—开评标—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

2)、不见面开标系统对投标人终端要求：详见《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IE 浏览器需安装插件，请按提示自行安装相关插件并按要求进行相关插件的设置。

3)、不见面开标系统需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平台”注册，未注册的请参照《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平台企业网上注册登记操作示意卡》自行网上注册并核验通过，见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下载中心”。

4)、不见面开标系统需使用数字证书（CA）操作，未取得数字证书（CA）的，请前往“台州湾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数字证书用户自助申报系统”自助办理（网址：<http://www.tseal.cn/tcloud/common.xhtml?projId=247>。）

5)、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软件下载地址见网站下载中心。

6)、投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7)、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解密需在截标后30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8)、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重要事项说明：

（1）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在线签到，未完成签到的，将无法解密投标文件，并视为放弃投标。

（3）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放弃投标。

（4）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5）如有疑问，请咨询台州博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服务电话，技术服务电话：蔡永正，13454667697；王明月，13757680207。QQ “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平台交流”（群号：435057190），进行业务咨询。此群也将作为不见面开标的备用远程交互群。

（三）异常情况处理：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4）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除采购任务取消外，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并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报价分 60 分、资信技术分 40 分两部分。

节能环保产品，自主创新产品，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中小企业的产品在价格、技术、服务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采用。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资信技术评审（40 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信部分的评分依据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申报的资料，由评委对各投标人申报资料分类统计汇总（保留一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二位四舍五入）。

资信技术评分标准

序号	项 目	内 容	最高分	最低分
1	类似业绩	供应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水质监测项目工作的，每个项目得 2 分；最高得 6 分。（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6	0
2	采样响应时间	承诺采样响应时间小于 1 小时的，得 6 分；承诺采样响应时间 1（含）~2 小时的得 3 分，其它不得分。	6	0
3	检测实施方案	描述 COD _{mn} 、菌落总数、叶绿素 a 的检测实施方案，检测实施方案按“优”、“良”、“一般”打分。优 7~10 分，良 4~6 分，一般 1~3 分，缺项 0 分。	10	0
4	整体时间安排	接单响应、检测、出具检测报告等时间节点安排科学性按“优”、“良”、“一般”打分。优 7~10 分，良 4~6 分，一般 1~3 分，缺项 0 分。	10	0
5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质量保障及延伸服务按“优”、“良”、“一般”打分。优 5~8 分，良 3~4.9 分，一般 1~2.9 分，缺项 0 分。	8	0
合 计			40	0

（二）报价分（60分）

投标报价计分办法：以各有效投标文件投标价中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基准价。当投标人报价等于基准价时得满分（60分）；若高于基准价时，每增加1%扣0.5分；若低于基准价时，每减少1%扣0.5分。中间用插值法计算，分值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最大扣分为60分。

（三）总得分的统计及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报价文件得分+资信技术得分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的得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序，推荐排序第一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当投标人得分相同时，以报价得分高者为先；当资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均相同时，抽签确定排序

三、投标人义务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

采购人（全称）：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供应商（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招标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项目名称：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二、项目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项目结算率为____%，结算率一次性包干。

注：1、采购人有权要求增加或减少监测过程中监测因子数量，按实结算。
2、如临时增加检测因子，结算价按《关于调整浙江省环境监测专业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浙价费〔2000〕147号文件计算金额乘以结算率。

23

质控要求：为保证实验室所提供数据的准确、真实、可靠，同时保证检测结果的公平、公正，实验室需按照第三章招标需求 4.1 采样质控要求、5.1 实验室质控要求执行，并接受招标人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质控监督，未达到相关要求的进行责任追究。

六、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支付的方式和时间：工程量按实结算，每半年支付一次。（服务期内，项目总的监测费用不得超过28万元。项目总的监测费用超过28万元的，按照28万元结算。）

七、委托单位责任

1、委托单位负责协助乙方确认检测点位和查勘现场，并做好水质检测相关配合协调工作；

2、委托单位保证采样及试验进行过程中的交流畅通，并按检测单位要求补充相关资料；

3、自合同签订后，按规定支付方式乙方支付费用。

八、检测单位责任

1、检测单位应认真对待采样工作，保证所采样样品的真实性，确保采样工作符合要求；

2、检测单位应按试验依据及方案进行试验，按时提供真实、客观的报告；

3、检测单位需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信息及相关技术资料保密。

九、违约责任

1、因委托单位、检测单位双方未履行各自责任造成的法律责任和相应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当一方的违约是由于对方未履行实行合同规定的责任而造成的，违约方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3、若委托单位单方面中途终止本合同，检测单位有权要求甲方付清乙方已完成工作的相应费用；

4、若委托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费用，检测单位有权终止本合同；

5、若检测单位单方面中途终止本合同，检测单位需退还预付款；

6、上述各项违约金均应在责任认定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由应承担违约责任的一方足额向对方支付。

7、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十一、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请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2) 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第一种解决方式：约定向 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 提请仲裁；第二种解决方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信技术文件目录

评分索引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内容		供应商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身份证影印件粘贴处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粘贴处

附件 2:

投 标 函

致: 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1、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并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2、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不再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等相关内容提出质疑或投诉。

3、我方不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以及其它法律法规所规定的限制投标单位。

4、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本投标自开标日起 90 天内有效。

6、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同意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并对招标采购单位因此引起的损失予以赔偿。

8、我方全权授权被授权人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对被授权的各项行为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招标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资质等级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简 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台州湾新区水质监测服务项目招标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本岗工龄	证书号码及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名 称	内 容
结算率	_____ % 【结算单价=各单价最高限价*结算率】
备注：结算率按投标时承诺一次性包死不作调整，结算单价为各单价最高限价*结算率	

注：1、投标总报价是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税金、差旅费、食宿费、代理服务费、各项支出杂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有关的一切费用和价款。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